

應日系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及離校手續說明

115 月 8 月 26 日更新

一、研究生應於**學位考試前一學期**於應日系研究生中間論文發表會發表並審核通過或於校外學術研討會發表 1 場(113 學年入學生適用之)。

二、學位考試申請時間及相關內容：請於**學位考試日前一個月**提交**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書及相關資料**，俾利系辦審查學位論文是否與本系專業領域相符。學位考試地點若無特殊需求則一律填寫 D304 會議室，學位考試日請與指導老師討論後填寫。

三、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於 **114 學年度開始改為線上申請**，請至校務系統-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作業提出申請，填寫並上傳以下資料：

檢附資料	說 明
論文初稿	
論文原創性之比對結果表，含比對系統報告 PDF (必繳)	1. 論文比對切結書。請點選 F-2-42.docx (live.com) (教務處表單下載)，記得老師要簽名。 2. 本校圖書館首頁→資源查詢→學位論文→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比對相似度應低於 20%，不符規定則退件，如特殊情況須經系務會議討論。 *請將 1、2 項檔案彙整成 1 個 pdf 檔上傳。
學術研究倫理課程 6 小時修課證明	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生或第一校區自 106 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生 網站連結： https://ethics.moe.edu.tw/ 帳號=學號，密碼=學號後 5 碼
歷年成績單	請至 校務系統 下載 如當學期有選課需另附當學期選課清單
系所自訂畢業門檻	113 學年起入學之研究生，須提供參與校內、外學術研討會 1 場之證明。(紙本參加證明或照片)
小提醒：在學期間記得選修論文，申請學位考試時要是不曾選修過論文，會無法申請。	

四、學位考試當日檢附資料如下：

檢附資料	口委簽名	表單來源	份數
評分表	V	學位考試申請作業系統	口委人數
評分總表	V	學位考試申請作業系統	1

審定書	v	學位考試申請作業系統	1
學位考試費印領清冊	v	系辦提供	1

*學位考試當天會錄音，記得跟系辦借錄音筆。

五、定稿學位論文之注意事項：

1. 論文撰寫格式：依據[本校學位論文撰寫體例參考](#)。
2. 審定書：論文修正並經指導老師同意後，請告知系所承辦人並檢附教師同意之佐證(如信件往來)或是請指導老師通知承辦人，承辦人確認無誤後提供審定書電子檔。
3. 論文上傳：審定書及學位論文著作權歸屬協議書（研究生申請系統下載）附於論文內後，將論文上傳至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https://cloud.ncl.edu.tw/nkust/>，待系辦線上審核完成才印製論文。

六、離校前需繳交資料如下：

	至圖書館	至系辦
論文	繳交論文2本，不限平、精裝	
其他	博碩士論文系統列印之「學位論文授權書」正本2張(本校及國家圖書館各1張)，無須裝訂 (註：授權書之立授權人及指導教授簽名處請親簽或電子簽，重複使用電子簽名圖檔無效。	1. 寄給系所承辦人論文最終稿之比對結果電子檔。 2. 取回紙本審定書，並在審定書副本上簽名，副本於系辦留存。

※畢業證書領取依學校規定辦理。

七、其餘碩士生修業相關規定，請參考[研究生學位考試專區（教務處）](#)、[研究生修業應注意事項彙整表](#)、[本校博碩士論文論文系統](#)。